

不得赦免的罪：亵渎圣灵

Tim Conway

illbehonest.com/chinese

今晚我想讲的主题是“不得赦免的罪”，或“不能原谅的罪”。它还有什么名称？亵渎圣灵。对了。第一，这到底是什么？我们听过不得赦免的罪。我认为这个头衔份量很重，对不对？我们讲的是人可能会犯一种罪，基本上，犯了此罪就无路可退。这是我们要谈的。我认为大家都明白这点：我们死时若没有基督，我们会死在我们的罪中，毫无希望。但是，不得赦免的罪教导我们，在人的一生中，在他们死之前，确实能到一个无路可退的地步。换言之，他们能做某些事，让他们成为一类人，甚至在他们还活着的时候，他们毫无希望，不能再被赦免。他们的罪不能再被赦免。班扬讲到了在解释者的住所中，他讲到了一个被关在铁笼中的人，那人由于他一生中所做的某件事，使他如此被捆绑在铁笼中，使他再无出路，毫无希望，没有任何希望。一个男人或女人在他们的一生中有可能发展到一个地步，即使他们还有肉体的生命和呼吸，即使他们还能继续享受蓝天，晴天，和美丽的山景，他们却总不能得救。我们所说的“不得赦免的罪”或“不能原谅的罪”就是这个含义。确实有可能发展到一个无路可退的地步。

这就是它的含义了。我猜下一个问题是：这种观念是否合乎圣经？是否有一种不得赦免的罪？我们当然可以去读马太福音、马可福音或路加福音，去看我们主对此事的看法。我想来看马可的记载：在马可福音三章第22节。这是耶稣说的话。“从耶路撒冷下来的文士说。”这是文士说的话，他们在谈论耶稣，“他是被别西卜附着。又说，他是靠着鬼王赶鬼。”你看见耶稣的敌人在指控耶稣是靠着鬼王赶鬼，说耶稣是鬼王，他是靠着鬼王赶鬼。基本上，他们说耶稣有一个恶灵，是一个恶灵在赶鬼。“耶稣叫他们来，用比喻对他们说。”耶稣叫如此谈论他的人来。耶稣把这些人叫到他那里来。“耶稣叫他们来，用比喻对他们说，撒但怎能赶出撒但呢？”首先，耶稣在看这些人讲话的逻辑。耶稣说，“你们这些人说的话不合逻辑！撒但不会赶出撒但。”“撒但怎能赶出撒但呢？若一国自相分争，那国就站立不住。若一家自相分争，那家就站立不住。若撒但自相攻打分争，他就站立不住，必要灭亡。没有人能进壮士家里抢夺他的家具。必先捆住那壮士，才可以抢夺他的家。”耶稣讲了他们说话的逻辑——若一国自相分争，那国就站立不住。“耶稣是靠着鬼王赶鬼。”耶稣说，“这行不通！你们哪，若用逻辑去思考，就知道这行不通。”现在，耶稣讲的不仅仅是逻辑，他讲了这些人在做这些事的背后是在犯什么罪。请听耶稣所说的话，在马可福音三章28节。“我实在告诉你们，世人一切的罪，和一切亵渎的话，都可得赦免。凡亵渎圣灵的，却永不得赦免，乃要担当永远的罪。”你明白这个词吗？“永不得赦免。”永不得，换言之，你若亵渎圣灵，you never... 你永不得（赦免）。跳过马可福音，来看马太福音。马太福音第十二章说，“今世来世总不得赦免。”（马太福音12:32）当你犯这种罪时，你总不得赦免。这人犯了一个永远的罪。哇塞！它不仅被称为“不得赦免的罪”或“不能原谅的罪”，它还被称为一个“永远的罪”，这意味着总不得赦免，直到永远！

然后在30节，耶稣如此说。耶稣想让他们知道他们亵渎的是谁。“这话是因为他们说，他是被污鬼附着的。”所以，什么是亵渎圣灵？它是什么？很明显，我们看见了。有人说耶稣赶鬼的灵

是一个恶灵，他们这么说，就是在亵渎圣灵。现在，耶稣没有确切地告诉我们这些人是否已经越过了界限，还是耶稣在警戒他们，他们还有出路。当然，一群人不只是一个人。有些人，毫无疑问，犯罪的程度比其他人更严重。也许有些人越过了界限，有些人还没有。这里并没有说，但这里的警戒是：确实有一种罪永不得赦免。这种观念合乎圣经吗？绝对合乎圣经。这点不容置疑。

你能想像任何比这更恐惧的事吗？到了这个地步，一切都结束了，你必要灭亡。我意识到大多数犯这种罪的人也许没有意识到他们犯了这种罪。我们来研究此事，我们就会意识到这有多么可怕。你恐惧会犯罪到如此深的地步，以至你走投无路，一切都结束了。我的意思是，你要思考此事。我知道，你懂的，我知道某个人，你们曾否听见人说，或者你们在某个地方听过.....某个人对另一个人说，或者他们这么说某个人，“我不能原谅他们。”有一些探访教会的人就是这样。他们简直.....我记得有一个女人在探访教会，她说，“我的继父做了这种事，我永不原谅他！”若一个人这么对你说，“我永不原谅你！”有时候，时间会改变这些，对不对？有时候，某人说，“我永不原谅你。”他们充满激情地说。你知道吗？某人若不能原谅我，在此生，我大概可以找到某个能原谅我的人。你明白我说的话吗？就是你若不能原谅我，这不会完全毁了我的一生，因为我可以找到某个对我没意见的人。我仍然可以过一个充实的生活。但让我告诉你，当神说总不得赦免时，你会去哪里？你面对的是属灵的事物，你面对的是天堂或地狱。这对你来说是生死攸关的事。当神说总不得赦免时，神不会因时间的流逝而改变心意。这不像是神若说“我不赦免你”时，你会去找某个能赦免你的人，或某个能给你带来满足的人，或某个在神之外能赐予你永生的人。你有看到这是彻底毫无希望吗？这是完全的绝望。耶稣所说的事令人畏惧，令人恐惧。这是一件真实存在的事。这应该使我们胆战心惊。确实如此。这令人畏惧，也是真实的。这是合乎圣经的。

你知道昨晚发生了什么吗？我认为你们有几个人在这里。我问了教会，“你们有多少人，在生命中的某个时期，为你犯了不得赦免的罪而感到害怕？你们有多少人为此挣扎过？你们有多少人，要么在你得救前，要么在你得救后，认为你也许犯了不得赦免的罪？”我会说，我估计我们教会大概有三分之一的人为此挣扎过。我知道我有为此挣扎过，所以我意识到这是一个大.....这是一个大问题：人们认为自己犯了此罪。事情是这样子的。人确实可以犯此罪，但大概，在昨晚那些说有为此挣扎过的三分之一的人中，我认为他们绝大多数人是基督徒！曾经一度，我有为此挣扎，但神把我从中带出来了，我有了极大的确据，而且深信在我并没有犯此罪时，我以为自己犯了此罪。我知道约翰·班扬有为此挣扎过，我知道马丁·路德有为此挣扎过，所以，这似乎是一个常见的问题，也许我们能够理解会造成此问题的原因。撒旦不想让人得救，针对刚开始寻求主的人；还有那些已经得救的人，撒旦不想让他们有信心。撒旦想让人活在不信中。因为活在不信中的人会软弱，他能让失丧的人继续活在不信中，因为他不想让人得救，他想让人沉沦灭亡。还有那些会到基督那里来的人，撒旦想让他们变得软弱无能。撒旦总想做这两件事。你可以想像这里若确实有一种不得赦免的罪，撒旦是说谎之父。他是一个骗子，他是一个造谣中伤者。你知道这会令人多么沮丧。你可以想像这对某个人来说会是多么大的挣扎。他们遇见了试探，认为他们犯了不得赦免的罪，而他们却没有！这是一个多么无助的处境！你可以想像当魔鬼对某个人轻声细语时，这是多么有效，然而我们的良心识别出了他的声音，但他继续对我们轻声说，“你犯了不得赦免的罪。”他是一个骗子。在我们没有犯此罪时，这么对我们说。我们知道魔鬼会这么做，因为我们知道有很多人为此挣扎，然后神让他们获得了解脱，把他们从中带出来了。我心中毫无疑问，这出于魔鬼，这通常是魔鬼所引起的。在我们确实没有犯此罪时，却认为自己犯了不得赦免的罪！我认为这是一个大问题。你可以明白魔鬼是如何利用此事的。他过

来，对人轻声说，“你犯了不得赦免的罪。”他想让人陷入沮丧和绝望中，去让人继续活在绝望中。魔鬼对就他们轻声说，“你犯了此罪。你犯了此罪。”同样，他甚至欺骗我们此罪的性质是什么。他对我们说，“看哪，你对圣灵有一个恶念。你有了一个亵渎圣灵的思念。”我们就认为，“对，我们是有。天哪，我们犯了此罪。现在，我们毫无希望了。”你知道当你在那种处境中时，你有多么绝望，多么无助！你不再刚强，你不再靠信心生活，你的生命中不再有喜乐。所以，这是一个现实问题。实际上，在我刚刚得救后，我就开始有这种挣扎。现在我得救了，我很渴望去读神的话，我通读圣经，到了一个程度我开始认为，“哇塞！这里有一种不得赦免的罪！”突然之间，好像魔鬼就在这里。“对，你会犯此罪。”然后我就像是，“哦，不要！哦，不要！我不会去想任何亵渎圣灵的事.....”我真的双膝跪在地上，头抵着墙说，“不要，不要，就是不要！”我努力不去那么想！魔鬼就在这里。你明白：魔鬼可以过来说，而且他可以把亵渎的思念放在你的脑海中。魔鬼就对我说，“这里有一种不得赦免的罪，你会犯此罪。一旦你有了一个亵渎圣灵的思念，你就犯了此罪。”然后魔鬼尝试去把那种思念放入我的脑海中！我说，“不要，不要，不要！”你该怎么做？你就一辈子这么活？“不要，不要，不要！”你认为你绝不会让这种思念进入你的脑海，突然之间，这就发生了！我跪着起来说，“完了！我犯了此罪。”这算吗？你看，事情是这样的，因为我知道魔鬼是一个骗子，因为他十分狡猾，因为这是他的武器之一，用来对付那些可能会到基督那里来或已经来了的人，他把这个圈套丢在外面，好让人跌倒。我认为这是事实。这真的是一件我们需要来面对的事。我们教会若有三分之一的人为此挣扎，很有可能三分之一观看我会诚实网的人也有这种挣扎。

我想大家来思考这件事。现在，请你来思考。那些文士和法利赛人犯了不得赦免的罪。原因何在？马可在马可福音三章30节告诉我们，“因为他们说，他是被污鬼附着的。”但是，这不像是他们看着耶稣，然后说，“我们并不真正了解他，他在行神迹，这有可能是魔鬼的工作。”确实有这种情况。有时候，你不了解某个人，他们显然在行神迹。这不意味着我们不需要去辨别，免得我们说某些事可能是魔鬼的工作。外面有些人总在医病，这不意味着我们不能去辨别、过去并考察这些事，然后说，“这可能是魔鬼的工作。”确实有假先知在外面到处跑，他们在行各种各样的神迹！这些人不是看着耶稣，真的对耶稣一无所知。你一定要理解这点，他们犯的罪很严重。

让我给你指出几件事。希望这对你有一点点影响。耶稣讲了一个比喻。现在，你可以按你的意愿来使用这段经文。马太福音第二十一章，耶稣讲了一个比喻：有个家主，栽了一个葡萄园。周围圈上篱笆，里面挖了一个压酒池，盖了一座楼，租给园户，就往外国去了。收果子的时候近了，就打发仆人，到园户那里去收果子。园户拿住仆人。打了一个，杀了一个，用石头打死一个。主人又打发别的仆人去，比先前更多。园户还是照样待他们。后来打发他的儿子到他们那里去，意思说，他们必尊敬我的儿子。不料，园户看见他儿子，就彼此说，这是承受产业的。来吧，我们杀他，占他的产业。他们就拿住他，推出葡萄园外杀了。

让我问你一个问题。你有没有从这个比喻中感受到基督的敌人知道基督是承受产业的？这很有意思。大概在三星期前，我和唐·约翰逊参与了一个讲习会。唐直接对我说，他说，“我认为犹太人知道。就是那些杀了耶稣的犹太人，那些首领们。”唐告诉我，他说他认为这些人知道耶稣就是基督。这很有趣。这很有意思。我当时在思考此事，我就想，“你知道吗？这个比喻似乎表明了他们的确知道。”你说，“这是不是圣经中唯一表明他们知道的征兆？”还有别的经文。这个如何：约翰福音十一章第47节，“祭司长和法利赛人聚集公会，说，这人行好些神迹，我们怎么办呢？”他们看见了！你注意，他们没有聚在一起说，“这个人.....”这个人是一个假先知，他是冒充的，他说他

能拯救，但这不过是表演而已。”比如，我们也许知道某些冒牌货在电视上医病，那些人在三位一体广播网上。这些人没有那么说！你有注意到他们说的话吗？“这个人在行神迹。”他们没有否认。然后他们说，“若这样由着他，人人都要信他！”你有注意到他们说的话吗？他们承认耶稣确实是在行神迹，很有可能，我们若这样由着他，人人都要信他。这令人震惊！

这段经文又如何？约翰福音十八章第4节。“耶稣知道将要临到自己的一切事，就出来，对他们说，你们找谁？他们回答说，找拿撒勒人耶稣。耶稣说，我就是。卖他的犹大也同他们站在那里。耶稣一说是我就是，他们就退后倒在地上。”好。他们要去捉拿耶稣！耶稣说，我就是。设想你处在那个位置！哪怕你是耶稣的敌人，设想你处在那个位置，你要去捉拿耶稣，因为他们一直计划要去毁灭耶稣，对不对？你想去捉拿他，他想去毁灭他。你去捉拿他，当他说“我就是”时，你们全都退后倒在地上。难道你不会起来说，“也许我们应该再次思考此事”吗？

这段经文又如何？马太福音二十八章第11节，“看守的兵，有几个进城去，将所经历的事，都报给祭司长。”这些人不是耶稣的跟随者，这些人是罗马的兵丁，他们进去，他们说，“天使搬开了石头，耶稣从坟墓里出来了。”这些人是异教徒！这些人撒谎得不到任何益处。请你注意所发生的事：“祭司长和长老聚集商议，就拿许多银钱给兵丁。”他们这些首领把兵丁买通了！他们没有说，“这个故事很疯狂，没有人会相信。”我向你保证：他们很贪婪。耶稣说他们很贪婪。他们不会把自己的钱花在一件他们认为听上去很愚蠢，没有人会相信的事上。有一群人真实地叙述这些事，他们没有说，“没有发生这些事！”他们把这群人买通了，说，“说他的门徒来把他偷去了。”他们没有说，“一定是他的门徒偷的，这是唯一合理的结论。”他们说，“你们要这样说。”你明白我想要表达什么了吗？这些人知道！他们知道！

这段经文又如何？约翰福音十二章第9节，“有许多犹太人知道耶稣在那里，就来了，不但是为耶稣的缘故，也是要看他从死里所复活的拉撒路。但祭司长商议连拉撒路也要杀了。因有好些犹太人，为拉撒路的缘故，回去信了耶稣。”这不令人震惊吗？请看，如果你说，“他没有使死人复活。”你就不会去杀他。对不对？你若有足够可信的证据知道耶稣是在骗人，你就不会去杀拉撒路。你知道他们为什么想杀拉撒路吗？他们知道拉撒路的确死了。你知道他们怎么知道他死了吗？在约翰福音十一章，当此事发生时，有一些他们的党羽，他们的特务在那里。拉撒路死了有四天了。这里说他们马上去见犹太人的首领，将此事告诉他们。这些人知道！他们知道！我说了这么多有何目的？

有一个法利赛人，你记得他的名字吗？他出现在约翰福音第三章。他名叫尼哥底母。当尼哥底母，法利赛人中的一位，到耶稣那里来时，尼哥底母说，“我们知道你是由神那里来作师傅的。”难道他没有说吗？谁是他所说的“我们”？指的是犹太人的首领，就是法利赛人。他这里说的是什么？很明显，这些人聚集在一起，在他们的谈话中，他们意识到了，“我们知道。我们知道！正在发生什么事情！这个人使死人复活，这个人在行神迹！”耶稣自己说，“我若没有在他们中间行过别人未曾行的事，他们就没有罪。但如今连我与我的父，他们也看见也恨恶了。”（约翰福音15:24）你明白耶稣所说的话吗？他们看见了。他们看见了我所行的神迹是名副其实的。他们看见了这些事所彰显出来的荣耀。他们看见了大规模的神迹。他们看见无数的人得了医治。他们做了什么？他们的回应难道不是去否认耶稣所行的事吗？他们的回应充满了苦毒、恨恶，不管他们看见了多少光，他们（对耶稣）的恨恶超过了一切。你知道吗？哪怕你看得很清楚，在他们之中有一些人，他们直接出来，公开相信耶稣，但你知道吗？他们无法跟随基督，他们无法献上自己的生命。你知道为什么吗？他们爱人的荣耀，过于爱神的荣耀。这里是这么说的！这里说他们知道，他们知道耶稣就是基督！但因他

他们恐怕被赶出会堂，他们就不承认耶稣。对，这些首领中的一部分人，他们说他们不信，但我要告诉你，这里说他们还是不信，因为他们获得了如此多的信息，在他们面前彰显出了如此多的荣耀，他们还是不信。他们到了一个不能相信的地步。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神使他们的心坚硬。神不让他们信。他们到了一个地步，不再能.....不再能够.....“他虽然行了.....”这在约翰福音第十二章。“他虽然在他们面前行了许多神迹，他们还是不信他。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说，主阿，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主的膀臂向谁显露呢？他们所以不能信，因为以赛亚又说，主叫他们瞎了眼，硬了心，免得他们眼睛看见，心里明白，回转过来，我就医治他们。”（约翰福音12:37-40）

你看，他们拒绝了如此多的光，应验了以赛亚的话。他们不能信。我认为这正是他们的罪。他们已经没有希望了，他们已经越过了界限，他们拒绝了太多的光。所以你看，为什么我要讲这些？第一，（不得赦免的罪）不是当某个人说某件亵渎圣灵的事，不一定是。我们得到的不是这幅图画，不是的。“在我失丧时，因为我的父母带我去教会，我有听过关于不得赦免的罪，仅仅是出于悖逆，回到家后我说了，「可恨的神的灵。」”这不像是这里所表达出来的意思。这像是恶劣拒绝如此多的光。

现在，请看！这不像是你一生都如此拒绝神的灵，这成了不得赦免的罪——它是拒绝、拒绝、再拒绝，然后在你死时，你封印了你自己的命运。不是这样的。很明显，耶稣的看法是：你拒绝光到了一个地步，你就再无希望了！即使你的肉体仍然活着，你已经完了！你总不得赦免。

你知道吗？你拿这些人与另一个法利赛人做对比。这难道不是.....你们有没有注意到这点？这不是很有趣吗？保罗，当他说到他蒙了怜悯时，他是这么说的，提摩太前书1:13，“我从前是亵渎神的。”他从前是亵渎神的。你说，“他有没有亵渎圣灵？”你亵渎了耶稣，你知道的，你难道认为亵渎了三位一体中的一位，三位不都能感受到吗？我不是说保罗犯了不得赦免的罪，我要说的是他曾经是一个亵渎者，他亵渎了神。很显然，神的灵感受到了。保罗是逼迫人的。他是侮慢人的。但他说，“然而我还蒙了怜悯，因我是不信不明白的时候而作的。”你有看到（保罗的）无知吗？保罗曾经是一个法利赛人，但他作的是他不明白的。这与什么做对比？与某个不是出于无知而作的人做对比。当失丧的异教徒，罗马的兵丁们到你那里来时，说到，“天使从天而降，他们推开了石头！我们就如死人一样。耶稣死里复活，从坟墓里走出来！”或者，拉撒路活过来了。你看，这不是无知。所以，你有这些经文。当然，我们在圣经里也有一些类似的经文。在约翰一书第五章，约翰讲到了一种至于死的罪。换言之，一个人犯了这种罪的结局就是死。换言之，这永不得赦免。约翰没有具体跟我们说它到底是什么，他仅仅是认可有一种至于死的罪。在这种情况下，你不应当为他们祈求。在生活中，确实有一些人你不应该为他们祈求。耶利米被告知不要去为人们祈求。确实有一些情况，你不想把珍珠扔在猪面前，或在神面前为那些人祈求，当那些人已经犯了至于死的罪。

当然，我们有希伯来书第六章和第十章，我们要去读这些经文。希伯来书6:4，“论到那些已经蒙了光照的人，就不能叫他们重新懊悔了。”你看见这点了吗？现在，请来看这里！我想点出这里的几件事，因为有时人们认为这些经文所讲的也许完全不是三福音书里所讲的不得赦免的罪。但这里有很多相似之处，我想让你明白这点。请看这里的“就不能”。我们讲的这些“总不能”，“就不能”，“论到那些已经蒙了光照的人。”你看，这不是出于无知。明亮的光在闪耀，就像那些文士拒绝了耶稣所发出的一切光！这些人已经蒙了光照。现在，这不定意味着你有与基督同行，你有与基督谈论，但你有蒙基督真道的光照，不管这是直接来自耶稣，还是来自那些听过耶稣的人，还是借着其他听说过耶稣的人听说他！换言之，不管这光是来自耶稣，还是来自使徒，还是来自那些读过使徒书

信的人，也就是借着神的话，他们蒙了光照，他们尝过天恩的滋味。你看，他们对神的权能有某种觉悟。他们于圣灵有分！这很有趣。这里再次提到了圣灵。他们褻渎了圣灵。现在，你看到这里提到了圣灵，圣灵在这里作工。他在这些人的生命中动工。就像在那里，圣灵借着耶稣作工，他们看到了，就说，“这是一个恶灵。”这里也有圣灵的参与。这些人于圣灵的工作有分。他们尝过神善道的滋味和来时的权能，然后他们离弃了真道。你看，这是在拒绝圣灵的光，就像那些文士一样。“若是离弃道理，就不能叫他们重新懊悔了。”已经结束了。这是你的“总不能！”这是不可能的。他们到了一个无法回头的地步。“因为他们把神的儿子重钉十字架，明明地羞辱他。”（希伯来书6:6）然后你有希伯来书十章第26节。“因为我们若故意犯罪.....”这是在拒绝（光），你在故意犯罪，你选择了罪，而不是基督。因为你得知真道以后，若故意犯罪.....这就是了。我们蒙了光照，正如我们在希伯来书第六章所看到的。真道。你与光面对面。因为在你与光面对面以后，若故意犯罪，在你得知真道以后，这里是我们所说的「总不能」：赎罪的祭就再没有了。惟有战惧等候审判和那烧灭众敌人的烈火。你知道第29节怎么说吗？“褻慢施恩的圣灵。”你注意，这里如何再次提到了圣灵。这点真的、真的很重要。

还有另一节经文值得关注，就是在彼得后书二章第20节，“倘若他们得以脱离世上的污秽。”你看这些人从世界中被拉了回来，他们看见了光，得知了真道。在一段时间内，他们拥有基督；在一段时间内，他们与光同行。“倘若他们因认识主救主，得以脱离世上的污秽。”这里有一个认识，这里再一次说到了光。他们得知了真道。“他们认识主救主耶稣基督，后来又在其中被缠住制伏。”这些污秽。正如我们在希伯来书第十章所看到的，他们故意犯罪。他们被这些事给战胜了。“他们末后的景况，就比先前更不好了。他们晓得义路，竟背弃了传给他们的圣命，倒不如不晓得为妙。”

好，问题在此。神的灵发怒了。神的灵被拒绝了。神的灵被褻渎了。你在这些经文中可以看到这些。这点为什么如此重要？好，请看。让我来告诉你。你和世界上的任何人若悔改，我们的罪都能得到赦免。彼得没有这么说吗？你若悔改，你的罪会被洗净。这些罪会被涂抹。你看哪，你若不悔改，你同样会如此灭亡。这是耶稣的话。有悔改，就有赦免。但我要告诉你这点，在耶稣准备离世的时候，他说，“我要差保惠师来，我要差他来，他来了这个世界，就要为我成就某些事。他要作某种工。”你在约翰福音第十六章看到了，保惠师要作什么？他在世上要作的一个工作是什么？你能想到任何一点吗？他要叫世人为罪自己责备自己。他要叫世人为义自己责备自己。我得思考，这是神对人公义的要求。人自己不能满足这个要求，耶稣满足了。圣灵要叫世人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我务要看到这个义，它的绝对性，它的畏惧。这正是在人得救之前会发生的事。他们意识到自己是罪人。他们意识到自己是赤身的，需要一个他们自己提供不了的义。他们意识到自己应当承受神的忿怒。圣灵在责备人。但是，当你让触怒圣灵时，当你褻渎圣灵时，当你.....当你使圣灵担忧时，到了一个地步，圣灵不会在你的生命中动工。你就如死人一般。你就是一个死人。你处在一个绝望的地步，你一旦到了那种地步，神的灵划清了界限，说，“仅此而已，再没有机会了。”你看，你若再也受不到责备，你会死在你的罪中。没有人会得救，除非神的灵责备人，使人悔改。若不悔改，你会死在你的罪中。一切都结束了！绝对没戏了！这就是尽头。

请听，不得赦免的罪，至于死的罪是当我们抵挡并拒绝圣灵的光照，使他彻底忧伤，以至他永远离开，不再动工责备那人了。所以，他们总不能悔改并得赦免。你知道吗？班扬讲过同样的事，因为他有经历过。我可以告诉你，当他写下《天路历程》时，他描述了在解释者的住所内，有一个被关在铁笼中的人。请听他是如何描述的。请听那个被关在铁笼中的人所说的话，你告诉我班扬有没有

得出同样的结论，这种不得赦免的罪是否正如我所告诉你的那样？请听。那个被关在铁笼中的人说：“我轻忽了我以往所具备的警惕和镇静。”他随流失去了，正如我们在希伯来书第二章的讨论。他故意犯罪，或者，他像那些文士，故意拒绝基督，哪怕当光说，拉萨路确实从死里复活了，不仅如此，耶稣确实从死里复活了。这些罗马兵丁知道所发生的事。我们看见了从所未有的神迹！你看，他们藐视光。被关在铁笼中的人说，“我轻忽了我以往所具备的警惕和镇静，我放纵了情欲。”你知道那些犹太人的首领所说的一句话吗？彼拉多原知道他们是因为什么才把耶稣解了来？嫉妒。他们在追求自己的欲望。这个人说，“我放纵了情欲；得罪了圣经的光和神的仁慈；我使圣灵担忧，他就离开我了；我去招引魔鬼，他就来了；我触怒了神，被他弃绝了；我的心变得这样冷酷，我不能忏悔了。”这不正应验了以赛亚的预言吗？约翰在约翰福音第十二章是怎么说这些人的？“神已经不听我的忏悔。”你看这人所说的话正是我们所讨论的。他使圣灵担忧，神就不听他的忏悔。他说，“圣经也不鼓励我的信心。”

我们该如何看待此事？难道我们认为可以故意犯罪，我们在任何时候来读神的话，发现这要定我们的罪，所以我们就悔改，跑到他那里去？当你到了一个地步，你发现圣灵会完全离开你，你的心变得这样冷酷，你将神的话当作平常。你看，这正是班扬所描述的。“圣经也不鼓励我的信心；他自己把我关在这铁笼里；即使用全世界的人的力量，也没法放我出去。哦，永恒，永恒！我怎么对付我得经历的永远的苦难呢！”

好。我们需要来看这里，因为我认为我们要证实此事确实存在。我们看了这到底是什么。然后，我们要意识到：好，确实某些人犯了此罪。这是一个真实的罪！确实有人犯了此罪！希伯来书，希伯来书若有任何价值，这是一本警告我们不要越过界限的书。这是一个真实存在的危险。我们也要来对付这点：人，不管是他自己的心，还是来自魔鬼的试探，往往相信他们犯了此罪，而他们却没有犯此罪。所以，我们该如何帮助处在这种境况中的人？我们可以说些什么？我认为对任何一个认为自己犯了此罪的人，我们要说的一件事就是：他们真的需要来考察我们所谈论的这些事，看它到底有何含义。那人像我一样，认为只要头脑中有过一个亵渎神的念头就犯了此罪，那也许不过是魔鬼的轻言细语。不是你故意要这么想，也不是你自己心里产生的念头。再次强调，正如在《天路历程》里，你记得当基督徒走过死荫谷时，那些邪灵挨近他，向他提出亵渎神的话时，他还以为那是从自己心里产生的念头呢。然后他意识到这确实来自邪灵。我们该如何帮助有这些问题的人？魔鬼挨近他，低声地向他说，“你犯了不得赦免的罪。你犯了此罪，因为你有这个可恶的念头。你若没有这个可恶的念头，我现在就要把这个念头放到你的脑袋里，让你以为你有了这个可恶的念头！”我们该如何帮助这样的人？我们该如何帮助他们区分.....

我认为需要考察的第一件事就是，通常会发生的一件事就是：你们会去读希伯来书第十章，他们会说，“看哪，我若看见了真光，我蒙了光照，之后故意犯罪，惟有战惧等候审判，那燃烧的忿怒和烈火。神会烧灭或惩罚他的敌人。”他们说，弟兄姊妹们！这令人畏惧！我们总遇到这样的人，他们得知真道以后故意犯罪！事情通常是这样的：某个人到我们这里来，他们说，“我不知道我是否犯了不得赦免的罪。”

让我告诉你这点。我估计，大概比我们知道的多，人确实会犯不得赦免的罪。也许他们到了一个无法回头的地步。所以你最不想告诉某个人，当他们这样到你那里来时，你说你知道他们一定没有犯此罪。事实是，确实有这种罪，人确实会犯此罪。你不想简单地抚慰人，对他们说他们没有犯此罪。我要告诉你：他们的良心若被与圣经相绑，你的话不会帮助他们，因为不管你对他们说多少次，

“我不认为你犯了此罪。” 他们的良心若对神的话很敏感，他们去读希伯来书第十章，他们会说，“你可以整天这么对我说，但请看！这里说我若在得知真道，蒙了光照，并尝过神善道的滋味之后故意犯罪，这里说他们毫无希望。我无法得救！”所以，你不想过去这样对他们说。我们应该对他们说什么？

请看，我会告诉他们这些。你需要记住这点，“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约翰福音8:32）所以，若是魔鬼在作工，他是说谎之父。真理必叫人得以自由。确实可以对人说，“你现在若蒙了极多的光照，又去故意犯罪，我不会说你的处境不令人畏惧，因为那是对你撒谎。我若那么对你说，我就和说谎之父一样了，因为神的话不是这么说的。神在圣经中说：你若像狗所吐的，转过来又吃，倒不如不晓得为妙。这个一个十分危险的处境。我不会告诉你这不危险！”

我们该告诉人什么？我们要告诉人真理。这是真理，这是你想说的一点。“我的朋友，得救只有一条道路。”你看，这就是真理。只有一条道路通往天堂。你可以这么对人说，“不管你是否犯了不得赦免的罪，我不能确切地告诉你。事实是，我不认为你能确定此事。我不认为你可以知道。”你知道大部分到我们这里来的人会说什么吗？“我担心我犯了此罪。”你遇到一个像被关在铁笼中的人的情况非常、非常稀少，他会对你说，“我知道我犯了此罪，我知道再也得不到帮助了，我活在何等的绝望中。”他们就这样走向灭亡。你也许会遇到这样的人，但通常，某个人到你那里会说，“我担心我犯了此罪！”好，你若担心你犯了此罪，你是在说你并不知道你是否犯了此罪。你不知道你有没有。我可以告诉你这点。从你现在的情况来看，对我们所有人来说，只有一条通往天堂的道路。只有一条。

现在，我也许会过来说，“我的朋友，我想让你来思考。有没有故意犯罪的神的儿女？”对，就像我们每一个人。圣经给了我们一个解决办法。“我小子们哪，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是要叫你们不犯罪。若有人犯罪，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所以，这是重点：你可以对某个人说的第一件事就是，“这里有一个解决办法，对那些已经蒙了极大光照又犯罪的人。”对不对？“我小子们哪”说的不就是那些蒙了极大光照的人？他没有说这毫无希望。他说这里有一个办法。你要理解这点：当希伯来书说，“我们若故意犯罪，”请你注意英语标准译本说，“我们若继续犯罪”。他们如此翻译是因为这个动词指的是持续拒绝光。说的不是你跌倒了。因为义人虽七次跌倒，仍必兴起。（箴言24:16）这里说义人可以跌倒七次

让我问你：你认为大卫看那个没穿衣的妇人是不是计划好的，故意的？你知道吗？他可以看一眼，罪在这里，说，“哇塞，她真的很漂亮。”有了邪恶的思念，就在此打住。你认为这是不是计划好的，故意的？当大卫对他的仆人说，“我要你去乌利亚的家，那里有一个妇人，我要你将妇人接来。”你认为他有预谋此事吗？你认为他有故意犯罪吗？他当然有！请听！彼得被告知他会犯罪，彼得说，“我不会。”他犯了罪。他不仅犯了一次，还有第二次，他又犯了第三次。他被告知他会这么去做，在他做了两次之后，他还继续做了第三次。我为什么要提到这里？不是要鼓励犯罪，而是要让你们看到.....我的朋友，请听，对那些蒙了极大光照又犯罪的人，不仅有解决办法，圣经里还有具体的例子。

因为确实有。你不确定你是否有犯不得赦免的罪，反而，你永无止境地让自己相信你有.....彼得找到了基督，就是那位三次问他，（每一次都是为彼得否认耶稣说的。）“彼得，你爱我吗？”神对大卫说，“那人就是你。”神没有说，“你要永世受罚”。大卫写了一篇诗篇，说到，“耶和華不算为有罪的，这人是 有福的。”（诗篇32:2）你不确定你是否犯了此罪。圣经中有例子，那些人非常

恶劣的故意犯罪，然后他们得到了赦免，被原谅了。我知道这点：只有一条道路通往神那里，就是靠着到耶稣基督那里来。

请看，要悔改。你若悔改，必得赦免。耶稣说，“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约翰福音6:37）你说，“这有用吗？”我若犯了不得赦免的罪，然后我又去耶稣那里？他一定会丢弃我。”不对，你难道没有意识到吗？你难道没有听过吗？当你如此使圣灵担忧，以至你犯了不得赦免的罪时，圣灵不会在你的生命中动工、责备你，让你想跑向基督。你想跑到基督那里并倒入他的怀抱就表示还有一扇门问你敞开着！耶稣说，“愿意的人当来！口渴的人当来！饥饿的人当来！”耶稣说，“你若想得安息。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这是耶稣说的！所以，请听，神的灵若如此在你的心中动工，让你有任何去的渴望，那么你就该去。看哪，你确实给予了神的灵还在你心中动工的迹象。正如我昨晚说的，我很喜爱这句话。正如查理士·莱特曾经问康拉德·穆尔，“某个人能失去他的救恩吗？”康拉德回答说，“你若有失去，你就能失去。”

你要理解这点：圣经讲到了在真道上如同船破坏了一般的人。这不是说你能失去神的救恩，但很明显，圣经中确实有人听了道，当下欢喜领受，然后立刻就跌倒了。马太福音第十三章如此告诉我们。很明显，确实有人像许米乃和亚力山大一样，在真道上如同船破坏了一般。很明显，在希伯来书第六章和第十章，还有其他地方都有这些警戒，我们要认真对待此事，因为人可以在真道上如同船破坏了一般。他们可以随流失去，他们可以离弃信仰。这不是说神的救赎是有缺陷的，但这意味着他们的信心是有缺陷的，并没有任何的根。

好，为什么我要说这么多？为了说这点：若有某个人问我，“耶稣基督会不会拯救某个犯了不得赦免的罪的人？”我会说，“他若有，他就能。”你说，“这是什么意思？”我指的是：不管你认为你犯了什么罪，你若跑到基督那里，直接倒入他的怀抱，他会对你轻声说，“我爱你，你被赦免了。”我不在乎你犯了什么罪，我不在乎你认为你做过什么事，我不在乎你多么深信自己犯了不得赦免的罪，他若赦免你，你就得到了赦免。只有一条道路通往天堂。只有一条道路。

若某个人完全陷入了不得赦免的罪的圈套，他们唯一能做的就是担心，在不信中烦恼，他们无法得救。我要对任何在听或任何你们要面对的人说，那人以为自己犯了此罪，你务要要让他们深信这个事实，这个真理。请看，我的朋友，不管你有没有犯此罪，我不知道，但我知道这点：没有一个人能上天堂，除非他们从罪中悔改，并相信主耶稣基督。没有任何人能被称义，除非他跑向基督，去他那里，在他里面得享安息。他应许了：你若到他那里去，你会得到满足，你会发现你可以取永生的水喝，你会得享安息，你会真正找到那条路，那条唯一通往天堂的路。你若过于担心，被此缠住，以至你无法跑向基督得救，那么你麻烦大了。你的生命中若有任何东西使你无法到基督那来得安息，你麻烦大了！不管它是不得赦免的罪，还是任何其它罪，你生命中若有任何.....我们发现：“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使徒行传4:12）你若得要得救，你就得降服于神，并信靠基督为罪人所获得的义。你必须如此做。

我发现：神的应许绝不会相互抵消。神有没有应许有一个无法回头的地步？有。神也许更多是警告，而不是应许。是否有一个我们可以到基督那里去的应许？是的！好，这两点绝不会相抵触。这两点绝不会矛盾。这两点绝不会相互干扰。真理是，你若愿意。耶稣在圣经里是这么结尾的：“你若愿意，当来喝水。”这是唯一的道路。这是唯一的道路！

你可以对某个人说，不管他们认为自己犯了什么罪，“看哪，不管你认为自己犯了什么罪 不管

你有多么担心，你再怎么担心也无法拯救你。担心不能让任何人上天堂。”你知道吗？那些担心自己犯了不得赦免的罪的人，你知道他们会做什么事吗？他们会增加谋士。他们想去找这个人，又去找那个人。他们想去对这个人说，“我担心我犯了不得赦免的罪！”他们为什么这么说？因为他们希望那人会告诉他们一些解决方案，使他们自然而然地得救。那人会说，“你需要到基督那里去。”然后他们会跑向另一个人说，“我认为我犯了不得赦免的罪。”他们总是有像希伯来书第六章或第十章之类的经文在他们的脑海中反复出现，使他们的耳朵总是听不见。但我们务要攻破这类人！我们务要到达一个地步，对他们如此说，“你得听听我说的话！”只有一条道路通往天堂，它不是担心你是否犯了不得赦免的罪，这无法让你上天堂。它不是，“哦，但我真的认为我犯了希伯来书第十章里的罪！”这无法让你上天堂。你看，担心这些无法纠正错误。这不能解决问题。最重要的是，问题得到解决的时候是在你说，“我若有犯此罪，耶稣会赦免我吗？”我会说，你若跑到他那里去得安息，他有应许他会使你得安息。

正如我昨晚所说的，弟兄们，我认为最能帮助对这些人的经文之一会是描述那两个瞎子的经文。他们喊着说，“大卫的子孙，可怜我们吧！”众人责备他们，不许他们作声。他们却越发喊着说，“大卫的子孙，可怜我们吧！”他们呼喊，他们再次呼喊，他们继续呼喊，终于耶稣说，“要我为你们作什么？”“主阿，要我们的眼睛能看见！”耶稣就让他们看见。你看，这是一个完美的例子。魔鬼说，“闭嘴！你犯了不得赦免的罪！”“耶稣！大卫的子孙！可怜我吧！我也许犯了不得赦免的罪，但无论如何，赦免我吧。我别无他路可走。你是我唯一的希望！我知道没有其他人能让我看见。”“闭嘴！安静！不许作声。你犯了不得赦免的罪。”“我不在乎我有没有，但我要呼喊，我要呼喊，我要继续呼喊，哪怕我呼喊至死，我也要继续呼喊。”

正如那个女儿被鬼附的妇人。她来的时候，耶稣不作声。就这样吧！他若这么对待你，“主，我认为我犯了不得赦免的罪。请……”耶稣不作声。魔鬼过来，就像众人责备那两个瞎子一样说，“闭嘴！不许作声。你犯了不得赦免的罪，神不想和你有任何关系。”甚至有人在一边说，“你毫无希望。”正如耶稣的跟随者一样，“耶稣，打发她走吧，把她送走。她在这里吵我们，她在这里哭泣。让她离开这里！她不好，她没用。她不是你所拣选的子民。她犯了何等大的罪，她毫无希望。打发她走吧。”但她并没有就此罢休。请听，你知道这是什么吗？这就是信心！这是信心在瞎子身上动工，这是信心在那个女人身上动工。

耶稣说，“我不好拿儿女的饼丢给狗吃。”你知道吗？哪怕这最终都不再是魔鬼，而是耶稣自己好像在为难你！哪怕这是耶稣自己的话，你在马太福音第十二章，或在马可福音第三章，或在路加福音第十二章读到了不得赦免的罪，哪怕这不出于魔鬼，是耶稣自己的话，“是的，主，这是真的，但甚至在这里，你说我若到你那里来，你会使我得安息。”你看，要用他自己的话来与他相持。“是的，主，这是真的。我是一条狗，我什么都不配，但狗也吃桌子上掉下来的碎渣儿。”弟兄姊妹们，我要告诉你，你要抓住耶稣，即使他像一匹难驯马，即使他像与雅各摔跤的天使，你要抓住他，而且你不要放手。你去耶稣那里，把他作为你唯一的希望，因为你没有其他的希望！他是唯一的根基。他是唯一的道路。他就是道路，真理，生命。没有别的道路，没有别的真理，没有别的生活！你要抓住他，即使魔鬼对你歇斯底里，即使是耶稣自己的话，即使是耶稣的跟随者要你离开，就像耶稣的跟随者要那个女人离开一样，你要紧紧抓住耶稣，不要放手。我向你保证，你若去他那里，他不会丢弃你。他不会！

没有谁到耶稣那里来，坚持要从他那里得到什么，会被他拒绝。那些疑虑重重的人，那些不信

的人。对，他们没有从耶稣那里得到任何东西，耶稣没有在他们中间行奇迹；但那些坚韧不拔的人，（一直都是如此），那些雷打不动的人，不管你是否犯了不得赦免的罪，你若愿意抓住耶稣，你必得救！我相信你听见了我所说的话。

有些人会说：对，确实如此，有一种不得赦免的罪，我们在福音书里读到了，因为不得赦免的罪确实存在，例如在马可福音第三章，那些文士说耶稣是被污鬼附着的；因为耶稣的肉身不再在地上行走了，因为我们肉眼无法看见所有这些人所看见的同样的事，所以我们不可能蒙同样程度的光照，以至犯此罪。我们不能直接把耶稣当年靠神的灵所行的事与他们相比；所以，我们现在都不可能犯不得赦免的罪。

我要说，如果我们只有马太福音第十二章，路加福音第十二章和马可福音第三章，我们也许会得出这个结论。然而，因为我们有约翰一书第五章，在耶稣离世之后，说到了一个至于死的罪，因为在耶稣离世之后，我们有希伯来书，讲到了那些从未见过耶稣的人。因为我们在新约其他地方看到了这些真理，大体上是对基督徒说，对教会说，说的时候，耶稣的肉身已经离世了，不再在地上行走，我要说这些观点不正确。

很明显，在希伯来书讲到了一个不能重新懊悔的地步。很明显，可以犯一种罪，当某人犯时，会至于死。约翰说不要为他们祈求。所以，因为其它这些罪的性质与此相同：蒙了极大的光照，使圣灵忧伤。我认为我们看见了很多的相似之处，关于总不得赦免，不能重新懊悔，越过了一个无路可退的地步，倒不如不晓得为妙，这使圣灵非常愤怒，这是褻慢圣灵的光照。我认为我们看到了许多的这样的对比，在希伯来书第六章和第十章，在彼得后书第二章和约翰一书。我认为我们看到了许多的相似之处，我们绝对看到了不得赦免的罪的某种性质，相信他们犯这种罪是当基督就摆在他们的面前时。

然而，我们有可靠的信息来源，（特别是从希伯来书），当你蒙了光照时，你知道希伯来书第二章所说的话。这光起先是主亲自洒的，真理是他亲自讲的，后来是听见的人给我们证实了。他清楚说到若从这里随流失去，你是把你自己放在一个严重的、巨大的麻烦中。所以，这不仅仅是当耶稣道成肉身，在世上所显明的光；同样也是借着使徒的话所显明的光。这是在神的话中看见基督，这是神的灵在四处所显明的光，借着神的话，同样，这光被人拒绝了，然后又故意犯罪，会使我们无路可退。所以，我基本上会这样回答。那种观点似乎不合乎圣经。你同意吗？